

二十一、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業務報告

日期：104 年 4 月 15 日

報告人：代理局長 柯 尙 余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開議，尙余應邀列席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業務匡督與指教，使本局業務順利推動，尙余謹代表本局同仁表達最誠摯之謝意。

高雄市擁有獨特山、海、河、港之天然地理資源，海洋產業發展興盛。本局主管業務包括海洋事務、海洋資源保育宣導、海洋文化教育推廣、海洋產業輔導、推動遊艇及郵輪產業、海洋休閒遊憩推廣、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漁產品行銷、漁港管理及建設等多項工作。謹將本局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情形與未來工作重點，向貴會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貳、高雄市漁業概況

- 一、高雄市為臺灣第二大都市，面積 2,947 平方公里，人口 278 萬，漁業從業人口數 58,252 人，約佔高雄市總人口 2.1%，養殖面積 3,703 公頃（約 37.03 平方公里），約佔高雄市總面積 1.26%。
- 二、高雄市漁業以遠洋、近海、沿岸及養殖漁業為主，年產量約 70.5 萬噸，產值約 384 億元，漁業為本市重要產業之一。（表 1 至表 3）
- 三、高雄市籍動力漁船 2,796 艘、無動力舢舨 2 艘及漁筏 990 艘，計 3,788 艘。（表 4）
- 四、本市轄內區漁會依地理位置由北向南排序有：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及林園等 7 個區漁會，截至 102 年底，甲類會員 60,025 人、乙類會員 2,211 人、個人贊助會員 8,670 人及團體贊助會員 487 人，合計 70,906 人。（表 5）

表 1：高雄市 102 年度產量（公噸）及產值（仟元）

單位	產量值	遠洋漁業		近海漁業	沿岸漁業	養殖漁業	合計
		國外基地	本市				
公噸	產量	377,891	267,340	16,086	1,563	42,610	705,490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海洋局）

千元	產值	25,005,262	6,819,373	1,076,721	198,038	5,278,606	38,378,000
----	----	------------	-----------	-----------	---------	-----------	------------

（資料來源：102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2：各主要魚種 102 年度產量（公噸）

漁業別	大宗漁獲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第五順位	第六順位
遠洋漁業	漁獲名稱	正鱈	秋刀魚	魷魚	大目鮪	黃鰭鮪	長鰭鮪
	產量	187,941	182,619	123,403	40,229	32,728	23,741
遠洋漁業 (國外基地)	漁獲名稱	正鱈	秋刀魚	大目鮪	黃鰭鮪	長鰭鮪	劍旗魚
	產量	185,522	76,363	39,326	30,063	22,149	5,302
遠洋漁業 (本市卸售)	漁獲名稱	秋刀魚	魷魚	油魚	鯊魚	黑皮旗魚	鰹類
	產量	106,256	118,351	8,258	7,485	4,241	3,554
近海漁業	漁獲名稱	皮刀	鰻類	鎖管	鯖	厚殼蝦	正鱈
	產量	4,763	1,976	921	891	736	669
沿海漁業	漁獲名稱	魷仔魚	白帶魚	烏魚	紅目鯧	鯛魚類	赤尾青蝦
	產量	363	56	47	42	40	30
養殖漁業	漁獲名稱	虱目魚	石斑魚	鱸魚	吳郭魚類	白蝦	長腳大蝦
	產量	21,939	7,597	6,249	3,933	1,862	220

（資料來源：102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3：高雄市各項漁業產量（值）佔全國百分比及順位

漁業別	高雄市		全國		百分比		順位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百分比	產值 百分比	產量 順位	產值 順位
遠洋漁業	645,231	3,182,464	772,714	4,382,875	83.50%	72.61%	1	1
近海漁業	16,086	107,672	125,021	1,253,067	12.87%	5.59%	4	4
沿岸漁業	1,563	19,804	27,566	404,556	5.67%	4.90%	8	8
養殖漁業	42,610	527,861	317,246	3,424,494	13.43%	15.41%	5	3
合計	705,490	3,837,800	1,274,282	10,164,963	55.36%	37.76%	1	1

（資料來源：102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4：102 年底本市籍漁船（筏）統計數量（按漁業別分）

漁業別	動力漁船	無動力舢舨	漁筏	合計
單船拖網	366	—	—	366
鰹鮪圍網	112	—	1	113
鮪延繩釣	966	—	—	966
魷釣	109	—	—	109
刺網	466	1	608	1,075
巾著網	12	—	3	15
鯛及雜魚延繩釣	3	—	187	190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海洋局）

一支釣	691	1	130	822
扒網（三腳虎）	39	—	1	40
漁業加工	1	—	—	1
漁獲物運搬	18	—	—	18
公務用	10	—	—	10
其他	3	—	60	63
合計	2,796	2	990	3,788

（資料來源：102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5：截至 102 年底本市各區漁會會員數量（單位：人）

漁會別	會員 類別	個人會員			團體 贊助會員	
		合計	甲類會員	乙類會員		贊助會員
興達港		7,739	4,637	112	2,990	—
永安		5,263	4,948	—	315	—
彌陀		5,294	3,161	101	2,032	—
梓官		6,609	3,615	910	2,084	51
高雄		26,866	25,541	1,008	317	435
小港		11,968	11,809	74	85	1
林園		7,167	6,314	6	847	—
合計		70,906	60,025	2,211	8,670	487

（資料來源：102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參、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一、辦理海洋行政事務

(一)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

1. 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

為執行高雄市市轄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本局整合軍、產、官、學等 33 個單位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推動執行本市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不定期執行海洋污染稽查工作，藉以嚇阻及防範海洋污染情事發生。103 年 1 至 12 月共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工作，執行海域稽查 34 次、陸域稽查 36 次、空中稽查 1 次，船舶保險專案稽查 21 次。

2. 啟動「夜梟專案」加強海污夜間稽查

為有效遏止不法人士利用夜間偷排污染物，本局藉由增加夜間海洋污染稽查的頻度，使不肖業者不敢輕舉妄動，103 年 4 月 15 日特別執行「夜梟專案」稽查，並將漁港區及商港區列為重點稽查區，賡續維護市轄海域環境品質。



(二)執行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辦理市轄海域環境監測，執行內容涵蓋本市港內、港外海域 36 個監測站，監測類別項目有水質 27 項、水文 3 項、底質 11 項及生態 3 項等，103 年度各季市轄海域各監測站之監測結果皆符合環保署公告之「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規定。

(三)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漁船加油站海洋污染防治」考核

為防止漁港加油站因人為疏失而造成港區重大污染，業於 103 年 5 月 8、9 日及 12 月 8、12 日分別辦理 103 年上半及下半年度興達、彌陀、蚵子寮、前鎮、中洲、旗后、小港、中芸等漁港加油站海洋污染現地考核，並針對高風險區域之漁港加油站，以無預警方式先稽核水域部分再查察漁港加油站碼頭設施，更特別針對漁港加油站之加油標準作業程序及油品溢漏之緊急應變程序實施查驗，相關海洋污染防治績效獲輿情正面肯定在案。



(四)辦理淨灘活動，宣導環境保育

1. 本局於日與高雄市海洋事務推廣協會假彌陀區南寮漁港舉辦「海洋新潮流，淨灘愛地球」活動，參與民衆共計約有 160 多人共襄盛舉；103 年 9 月 14 日與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共同辦理【愛海無ㄟㄌ】——2014

國際淨灘行動林園海域淨灘活動，並宣導海洋生態保護的重要與海洋廢棄物所造成的環境問題，在 461 位夥伴的參與下，最後將海墘路海堤外沙灘上的垃圾分類、集中與秤重，並由林園區公所接續執行該區維護與垃圾清除工作。一起彎下腰、伸出手，執行淨灘工作，有效喚起國人對於海洋生態環境保育的重視。

2. 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整備本市海洋污染防治能量

於 103 年度爭取行政院環保署經費補助本府辦理「強化海洋環境教育及海洋污染防治工作辦理能量」計畫，有效強化宣導本市民眾海洋環境保育理念，加強辦理相關應變演練工作，採購海洋污染防治應變物資，全面提升高雄市海洋污染應變能量。

(五) 辦理海嘯防災教育及宣導

為加強海嘯防災宣導，讓民眾及臨海地區學校學生對海嘯災害有更深的認識，103 年 7 至 10 月份分別於旗津地區與永安區、梓官區及茄萣區等國中小學校共辦理 5 場海嘯防災教育宣導，教育訓練內容針對海嘯防災避難之應變原則之講解及問題說明，讓在地民眾及學童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六) 辦理海嘯災害模擬演練

為增進海嘯災害應變中心各編組單位人員之應變能力，落實海嘯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機制，於 103 年 12 月 9 日上午分別邀集海巡署南巡局、國軍救災單位、中油、台電及天然氣等公民營事業機構、本府各防救災相關局處等共計約 38 個單位，辦理海嘯災害應變中心模擬開設動員演練，藉由此次演練，將有助於提昇海嘯災害防救時效及熟練相關應變作為，以降低災害損失。



二、辦理海洋資源保育宣導及海洋文化教育推廣

(一)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的漁業文化，結合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將豐富多元的海洋知識帶進高雄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高雄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的重要性。103年7至10月份共前往16所國中、小學，上課人數達1,250人。



(二)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103年廣續出版2期「海洋高雄」期刊，致力海洋知識與文化的傳承，提昇民衆重視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產業永續發展、水域休閒活動等議題，共同為守護海洋永續發展而努力。

(三)協助「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

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位於旗津漁港自由長堤，展示內容包括海洋意象、文化、環保等特色主題，深入淺出介紹藍色海洋多樣面貌，喚醒民衆對海洋環保的意義。經本府提報交通部列為本市重要觀光遊憩區據點。103年7月至12月參觀人數計34,442人。

(四)開放「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宣導本市漁業知識及文化

為提供學童戶外教學及遊客了解本市漁業產業，於漁民服務中心地下一樓建置「漁業文化館」。該館內設置鮪魚館、魷魚館及介紹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社會大眾更加了解台灣整體漁業現況、漁業產業、漁業與生活、科學關係等知識，並對本市整體漁業產業文化之發展及重要性有更進一步之瞭解。103年7月至12月共計約有4,747人次蒞臨參觀。



三、海洋產業輔導

(一)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為提升本市遊艇產業發展，本府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案。惟本開發行為一期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保署於102年9月25日召開第246次環評大會審議，決議本案應進入第二階段環評。為使本遊艇產業園區順利推動並回應當地民眾對產業園區應重視環保與避免污染之訴求，本府對於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的開發，除已允諾採最高環保規範作為遊艇廠商進駐設廠條件外，並要求以增1減1.2的方式，減低園區空污及溫室氣體排放，對於園區之生態維護及綠地設置，其規劃已超越國外遊艇生產廠區之環境條件，本府亦全力要求兼顧產業與居住環境間之平衡，刻正研議縮小園區規模續行推動園區報編，迄至103年12月底止，已陸續完成報編所需書件，預計於104年5月向經濟部申請報編。



(二)籌劃「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持續推動本市遊艇產業國際形象

由市府與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共同主辦，台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支持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承辦，於103年5月8日至11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展示 60 艘各式遊艇，並有 168 家廠商、861 個攤位及 11 個國家共同展出，吸引 7 萬餘人入場參觀，展覽期間成交各式遊艇 32 艘，成交金額 10 億元，後續尚有 30 艘遊艇尚在洽談中，另展覽期間預估帶動交通、食宿、娛樂及觀光等周邊效益約 2 億元。為延續本展覽之成功熱潮，本局持續推動籌辦「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並訂於 105 年 3 月 10~13 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預計第二屆台灣國際遊艇展將擴大展出之規模，使本市成為亞洲遊艇製造、展覽及銷售中心並帶動國內海上休閒活動之發展。根據國際知名遊艇產業雜誌 ShowBoats INTERNATIONAL 針對世界各國 80 呎以上遊艇訂單最新統計，2015 年台灣接單總長 5,312 呎，台灣連續 3 年名列全球第 6 大、亞洲第 1 遊艇製造國，其中高雄地區遊艇廠接單長度達 4,851 呎，佔全台接單長度約 91%，「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行銷效應將陸續反映於台灣 2015 及 2016 年之遊艇接單總長度。



(三)辦理本市海洋跨產業整合計畫

本局爭取經濟部補助 1,125 萬元辦理為期 3 年之「高雄市海洋跨產業整合創新發展計畫」，本計畫包含「老漁村新光采」等 11 項子計畫，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成果如下：

1. 「時令海味雄蓋青」輔導本市 4 家餐廳業者開發當地及時令食材創新料理，另為推廣本市沿海各區之特色漁產品，拓展產業通路及「在地漁產、產地直送」概念，建立「高雄海味」水產網路行銷平台，提供民眾多樣選擇 (<http://www.kaohsiungoceanmap.tw/>)，相關成果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在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辦理發表會。



2. 媒合水產養殖關聯產業辦理台灣鯛契作發表會

高雄市漁業產業興盛，水產養殖業亦為全國重要生產縣市，為結合本項優勢並確保水產加工廠、飼料廠及養殖戶三方權益，本局媒合「允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路竹區台灣鯛養殖業者簽訂契作合約，輔導三方合作，共同生產高品質之台灣鯛，並於 103 年 12 月 4 日辦理台灣鯛契作發表會。



3. 「行腳漁夫 玩味漁村」辦理一日漁夫及六感食育料理體驗。提供市民學習牽罟捕魚、魚丸 DIY、漁夫捕魚觀摩及糶手拍魚貨等，透過體驗漁

村遊程並宣導漁村風情、產業故事等。

4. 辦理首屆「港都本事」微電影比賽，透過微電影作品行銷本市漁業產業，凸顯漁村特有文化習俗及人情味。



(四) 拓展高雄港至蚵子寮漁港藍色公路航線

為擴展本市海洋觀光資源，本局結合交通局、高雄市輪船公司、梓官區漁會共同推動「高雄港」至「蚵子寮漁港」藍色公路航線，並於 103 年 10 月 10 日辦理首航活動，後續由「雄獅旅行社」及梓官區漁會共同規劃套裝行程，獲市場高度評價，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 2,283 人參加遊程。



(五) 推展高雄郵輪產業經濟行銷高雄郵輪母港

103 年造訪高雄之郵輪達 45 艘次，共計郵輪搭載遊客 130,874 人次進出高雄港，較 102 年全年 48,888 人次之紀錄成長 167%，103 年度來訪郵輪數及遊客數突破歷年最高紀錄。為滿足日益增加的郵輪旅客需求，高雄港務分公司已於 103 年 10 月初啓用 9-2 倉庫供郵輪旅客通關，9-2 倉庫寬敞明亮，新架設的行李 X 光掃描儀器，全新空調設備及貼心提供的活動式座椅與小型購物區，讓遊輪旅客能更方便、舒適通關。另爭取 2015 年

「鑽石公主號」開闢以高雄－日本神戶雙母港之「fly-cruise」海陸空三重遊程，公主郵輪並同意於 104 年 6 月推動高雄郵輪母港航線。



(六)提供完善遊艇停泊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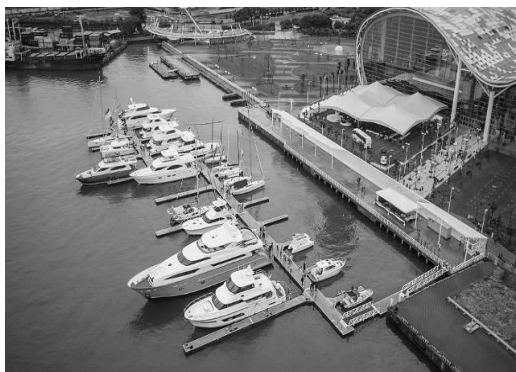
目前本市鼓山、旗津及興達漁港，總計可提供遊艇泊位 50 席，為因應與日俱增之遊艇泊位需求，本局刻正爭取「高雄市遊艇碼頭新建計畫」，包括「鼓山漁港遊艇碼頭之整建工程」、「鳳鼻頭漁港及鄰近船渠間開發遊艇碼頭之可行性規劃」及「高雄市興達漁港設置遊艇碼頭計畫」，以有效提升本市遊艇席位。另為推動我國遊艇產業發展，促進國民海上活動風氣，有關簡化遊艇進出商港程序所涉修法條文，經本局積極敦促交通部航港局等相關單位辦理相關法規鬆綁工作，交通部業於 104 年 2 月 16 日公告修正「商港港務管理規則」第 3 條規定，有效簡化未使用商港船席且未涉及入出境遊艇進出港流程，另有簡化新造遊艇申請出海試俾作業程序，已請航港局船舶組檢討簡化申請文件及流程，該局港務組及企劃組共同研議將申辦作業納入 MTNet 系統管理。



(七)推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

為推廣本市遊艇休閒遊憩活動，積極促成民間業者成立之遊艇俱樂部擇定

「高雄展覽館」後方水域（亞灣遊艇碼頭）於 103 年 10 月份正式對外營業，推展遊艇休閒產業，未來本局將持續輔導民間遊艇業者提供大眾更多元之遊艇休閒遊憩活動，並催生更多遊艇俱樂部的誕生，加速本市遊艇休閒產業鏈之建立。



(八)赴陸考察遊艇及郵輪產業，創造兩岸合作新契機

鑒於中國大陸近年全力發展遊艇、郵輪相關產業且成績不凡，為能掌握大陸發展商機，保持亞洲市場發展優勢並尋求兩岸合作發展機會，本局結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台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高雄國際郵輪協會及高雄市觀光協會組團於 103 年 12 月 8 至 13 日前往中國大陸北京、天津及廈門等地拜會遊艇、郵輪產業之政府及民間團體，並表達本市推動高雄、天津、廈門郵輪經濟圈及邀請大陸遊艇業者參加本市辦理之「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獲對岸高度支持。



(九)榮獲健康城市「健康產業獎」

本局 103 年 9 月 16 日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台灣健康城市聯盟頒發第 6 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中「創新成果獎」項目的「健康產業獎」，獲獎作品「從漁村到海洋休閒小城－高雄市海洋休閒遊憩產業

在興達漁港的發展」，係彙整本局近幾年推動興達漁港週邊地區海洋休閒遊憩產業發展之各項作為，採取「推展帆船及水域遊憩活動」、「推展海洋環境教育」、「推展情人碼頭建設與活動」、「推展漁夫市集」及「注重公益與公平等社會價值」等創新策略，並與漁會、產業界、台南市及中央各機關等相關單位密切合作，方獲此成果。



四、推動海洋休閒遊憩活動

(一)辦理「興達海上三鐵」推動水上遊憩

103年7~8月辦理「興達海上三鐵」認證活動，提供民眾獨木舟、重型帆船、風浪板等水上活動，完成認證計1,200人。另於103年11月辦理「冬季鐵人—海洋三鐵系列活動」，內容含水域安全教育、重型帆船體驗及立式單槳衝浪（SUP）、風浪板及獨木舟等三項水上運動教學，持續推動水上遊憩，帶動運動風氣。



(二)免費開放西子灣南岬頭沙灘供民眾賞景

為提供民眾欣賞西子灣美景空間，經本府爭取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同意代管，自99年2月14日迄103年12月31日止，總計有1,061,049人次前往賞景（103年7-8月計有206,687人次前往賞景）。

(三)西子灣晨泳活動

本局為推廣晨間海上游泳活動，前於 101 年協助高雄市東君游泳學會、高雄市西子灣早泳會、高雄市黎明游泳協會等 3 晨泳會與國立中山大學訂約，借用該校海域中心旁淋浴設施供晨泳會員使用，103 年 8 月 5 日協調雙方續約 1 年（自 103 年 8 月 15 日起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

(四)興達漁港重型帆船體驗與踩線

103 年 9 月於興達漁港情人碼頭辦理 4 梯次原住民重型帆船體驗活動，邀請本市桃源、那瑪夏與茂林等 3 區民衆及本市平地原住民體驗，使海洋休閒遊憩風氣深入原鄉地區。

103 年 10 月 15 日邀請旅行業者（共計 46 人）踩線，體驗重型帆船、環港遊艇、獨木舟、SUP 立式單槳衝浪、風浪板及水上摩托車等水上活動，並參觀 10 月 8 日甫設置完成的五月天「未來巨象」裝置藝術，及興達漁港「漁夫市集」踩線，評估日後串聯遊程的潛力。



(五)興達冬季鐵人認證

為突顯本市冬季戶外休閒活動優勢，強化「冬遊高雄」印象，讓水上活動愛好者在冬季仍可持續活動，本局於 103 年 11 月 16 日、30 日於興達漁港辦理「戰 FUN 興達－海洋三鐵認證活動暨興達海洋鐵人精進訓練」，認證活動含水域安全教育、重型帆船體驗及 SUP（立式單槳衝浪）、風浪板及獨木舟等三項水上運動，精進訓練則區分風浪板與 SUP 兩班。

五、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

(一)輔導漁業永續發展

1.辦理自願性獎勵休漁

依據「自願性休漁實施作業要點」規定，配合執行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獎勵休漁計畫，在海洋魚類資源有限、魚價跌落或油價高漲時期，提供漁民選擇休漁之另類經營方式，避免投入過多生產成本造成虧損且也無

助於資源復育，藉由獎勵休漁措施，鼓勵漁民調整作業時期，減少生產成本支出，增加經營彈性，103 年國內外基地作業漁船共有 1,221 艘休漁，核發獎勵金額合計 22,287,000 元。

2. 辦理漁船、筏收購

為紓解漁業資源日益短少壓力，促使漁業資源永續利用，依據行政院農委會所訂「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作業程序」，受理本市籍漁船筏主申請漁船、筏收購作業，報請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核定後，依序辦理收購事宜，所收購之漁船、筏體依規定搗毀並依環保法令規定清運，103 年收購漁船 1 艘、漁筏 16 艘，收購經費 1,864 萬 6,900 元。

3. 輔導本市漁筏舢舨業者轉型

為輔導本市漁筏舢舨業者轉型，102 年 1 月 3 日公告施行「高雄市漁筏舢舨兼營娛樂漁業管理自治條例」，103 年各漁港經營娛樂漁業船筏數分別為：興達漁港 10 艘，白砂崙漁港 6 艘，永新漁港 5 艘。為使民眾瞭解漁民從事舢舨、漁筏捕魚方式，並真實深切體驗漁獲上網的樂趣，本局於 103 年 8 月 10 日舉辦「高雄搭船出遊趣－海釣、遊港、看彈塗」活動，行銷搭娛樂漁船遊高雄港、出海海釣及生態旅遊等遊程。



4. 持續輔導漁船幹部船員參加訓練講習

本局持續輔導欲上本市籍漁船筏工作船員，參加基本安全訓練班，並協助船長 12 公尺以上之漁船，依規定編足幹部船員，遇有不足個案，輔導合格者申請代理或立即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完成報名參訓。

(二) 辦理漁會考核及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

1. 辦理 103 年度漁會考核及全國漁民節活動

- (1) 「漁會考核辦法」第二條規定「主管機關應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邀請有關機關及上級漁會辦理漁會會務、業務及財務年度考核，並評定

成績」，本局暨本府財政局依該規定於 103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2 日會同全國漁會共同辦理 7 家漁會考核，結果為 87.3~94.7 分，分別為甲等與優等，相關考核成績已函知各漁會。

(2)辦理「103 年度全國漁民節－高雄海洋季」活動

全國漁民節慶祝活動是全國漁業界的盛事，在高雄區漁會積極爭取下，103 年 7 月 19 日首度移師高雄港香蕉碼頭舉辦。為擴大舉辦 103 年度全國漁民節，特結合「高雄海洋季」慶祝活動，集結高雄各區漁業特色、產業活動、海洋資源及生態文化。藉由各項漁產品推廣行銷活動，宣導健康食魚及其營養價值，以提高國人對漁產品的消費意願，為漁民創造更大利基。並藉全國漁民節慶祝活動機會，強力推廣本市漁產大宗「高雄五寶」－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虱目魚等各項產品，行銷高雄特產，展現高雄「海洋首都」、「海鮮城市」豐富的海洋魅力，持續提昇高雄海鮮的經濟及觀光效益。

2.辦理 103 年度產銷班考核及評選作業

(1)本市計有 20 班產銷班，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辦理考核，本局暨農委會水產試驗所於 103 年 5 月 13 日至 6 月 6 日辦理 20 班產銷班考核工作，各班之運作均符合規範。

(2)輔導產銷班企業化經營並榮獲績優漁業產銷班殊榮

為加強輔導漁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以創新經營的理念，有效提高漁業生產率及競爭力，發揮領航示範效果，本局積極輔導本市漁業產銷班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主辦之 103 年全國「績優漁業產銷班」評選。在全國 243 個漁業產銷班中，經該署評定 6 班為績優漁業產銷班，高雄市彌陀區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5 班及永安區石斑魚產銷班第 14 班共 2 個漁業產銷班同時獲獎，成績亮眼，這是繼永安區石斑魚產銷班第 8 班連續於 101 年獲選績優漁業產銷班及 102 年全國十大農業績優產銷班後，由新秀接棒，再度獲得全國獎項，顯示這 2 個漁業產銷班帶動水產養殖業的升級表現，深獲漁業產官學界評審委員的認同與肯定，本府並獲漁業署頒發「103 年度漁業產銷班績優輔導機關」獎狀。

3.完成 103 年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本局配合「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作業及審查辦法」規定，輔導養殖業者於 103 年 5 月 31 日前至所屬區公所辦理放養量申報，103 年度業已完成養殖戶申報程序，並由本局查報人員至魚塢進行放養量現地查報作業。

(三)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

由於岡山魚市場空間不足，魚貨拍賣建物結構老化且有多處水泥脫落，鋼筋裸露，安全堪慮。為解決岡山魚市場場域不足，同時有效改善岡山區嘉新西路附近交通紊亂、環境衛生及噪音等問題，本局刻正積極推動魚市場遷建。為加速推動岡山魚市場遷建，本局業於 102 年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遷建規劃費 95 萬元，本府另自籌 95 萬元，合計共 190 萬元；並於 103 年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規劃」報告，建議岡山區坵子段 2110-2 做為遷建地點，該地號屬台糖公司所有，面積為 5 公頃，未來將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15 條規定進行土地徵收。鑑於興建岡山魚市場之土地需用面積僅 1.996 公頃，103 年已請本府地政局辦理土地預為分割，104 年將積極推動辦理土地徵收先期作業及魚市場建物之規劃設計，期於 106 年底前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

(四)水產飼料採樣分析

103 年配合中央執行「水產飼料抽驗計畫」並依「飼料管理法」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至水產配合飼料製造工廠及輸入廠商），103 年度計抽驗 81 件，檢驗項目：一般成分 37 件，藥物殘留 37 件，三聚氫胺 2 件，瘦肉精 4 件，農藥 1 件。抽驗結果皆為合格。

近 4 年依「飼料管理法」對本市進口（國產）之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近 4 年辦理情形如下表：

檢驗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一般成份	12	17	12	37
藥物殘留	49	55	58	37
三聚氫胺	10	10	3	2
瘦肉精	0	0	6	4
農藥	0	0	1	1
合計	71	82	80	81
不合格	2	0	1	0

（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執行件數）

(五)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配合中央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做自主性監測工作（至魚塭抽樣），檢驗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及農藥。103 年本市配合抽驗數為 270 件，初次檢驗結果有 3 件不合格，經禁止上市並輔導改善後，複驗均合格。

(六)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3 年 1 月至 12 月止計 316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686 萬 4,189 元。

(七)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3年1月至12月止辦理漁民災害死亡計2件，失蹤5件，漁船沉沒5件，共發放救助金560萬元。

(八)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3年1月至12月止共計核撥1億8,876萬元。

(九)擴大漁業服務，提昇服務品質

1.外籍船員管理

103年1月至12月底，受理遠洋漁船僱用外籍船員報備594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5,662人次。

2.加強對外漁業合作

依「對外漁業合作辦法」輔導本市籍漁船參加國外漁業合作，拓展作業漁場，103年1月至12月底，協助本市籍漁船受理對外漁業合作計13國，取得入漁執照計291艘次。

3.漁業經營管理－103年辦理各項漁業證照及相關補助經費如下：

- (1)核准漁船建造、改造、改裝174件。
- (2)核發漁業執照682件。
- (3)核發漁船配油手冊358件。
- (4)核處漁船（員）各類違規計14件。
- (5)補助漁船檢查規費367艘，共9萬2,800元。
- (6)補助高雄區漁會漁業專用及通訊電台營運經費342萬元。
- (7)核發休漁獎勵金1,219艘、獎勵金額共計2,228萬7,000元。

4.漁船船員管理－103年辦理漁船船員管理事務如下：

- (1)核發漁船船員手冊7,752件及外國籍船員證426件。
- (2)辦理遠洋大陸船員申請進入境水域案，計249艘次900人次。
- (3)辦理近海大陸船員上、離船案件計317艘次415人次。
- (4)核發大陸船員識別證13張。
- (5)辦理漁船船員經歷證明及職務代理共460件。
- (6)辦理海上作業漁船緊急醫療諮詢服務6人次。

5.核發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證：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核發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證446張。

(十)建設海水養殖基礎設施

為持續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確保養殖產業永續發展，本局於

103年2月25日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核定補助1,350萬元及本府配合款1,350萬元，合計2,700萬元辦理「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草田溝魚塭排水改善工程」及「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目前工程已完工，將可改善永安區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及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排水路，降低水患發生機率。

六、「高雄海味」漁產品推廣行銷

(一)辦理「2014年魷魚季」活動

為加強推廣魷魚的營養價值及美味，本局特結合台灣區魷魚基金會、台灣區魷魚公會於103年5月30日假旗津輪渡站共同舉辦「2014高雄魷魚季」開跑記者會，並結合30間「魷好商家」，選用最新鮮、高營養、低熱量的優質魷魚食材，開發各式創意「魷好料理」，各大媒體爭相報導後，讓更多民眾更加認識高雄所生產的優質魷魚並安心選購。



(二)開拓「高雄海味」漁產品通路

為因應現代飲食習慣並拓展行銷通路，讓全國民眾能以最便利方式品嚐高雄新鮮海味料理，本局首度結合全家便利商店開發「高雄海味」系列鮮食，並於103年8月20日起透過全家便利商店全台2,900家門市通路銷售，24小時提供全台民眾具高雄味的海鮮產品。此外，又於103年9月17至11月11日推出「高雄海味預購型錄」，共彙集生鮮魚貨、熟食產品、休閒零嘴及優質伴手禮等，各式水產精品多達30項。



(三)辦理「高雄海味×全家便利商店」媒體行銷

本局與全家便利商店攜手合作，結合高雄城市代言人－五月天，於 103 年 8 月 29 日舉行「高雄海味×全家便利商店全國第一」記者會，將高雄美味漁產品全面推廣出去，透過強勢行銷通路幫助高雄漁業，讓更多國人享用高雄在地的新鮮海產。



(四)辦理「2014 高雄秋刀魚季」活動

為推廣秋刀魚的營養價值及美味，高雄市政府特結合台灣區魷魚公會及台灣區魷魚基金會於 103 年 11 月 16 日假高雄市漁民服務中心舉辦首屆高雄秋刀魚季，共同行銷高雄生產的優質秋刀魚，當季鮮嫩肥美的碳烤秋刀魚 2014 尾免費提供民眾品嚐，成功行銷宣傳高雄大宗漁獲物。



(五) 2014 高雄國際食品展設置「高雄海味」專區聯合行銷

「2014 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於 103 年 11 月 6 日至 9 日在高雄展覽館舉行，本局特別整合高雄市轄內十餘家優質水產廠商，共同籌組「高雄海味」專區，展售高雄多樣優質的水產品。



(六) 開拓石斑魚產業國內外市場

為持續推展本市優質石斑魚國內外市場，本局與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共同參加 2014 年國際性食品展，包括「波灣國際食品展」、「東京國際食品展」、「北美海產品展」、「全球海產品展」、「亞洲海鮮展」、「台北國際食品展」、「高雄國際食品展覽會」等，積極推廣行銷本市冷凍石斑魚產品。展示冷凍石斑魚產品：包括石斑魚生魚片、冷凍石斑魚塊（去皮）、冷凍石斑魚塊（帶皮）、冷凍石斑魚（整尾）。

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 Taiwan 台灣優質漁產品試吃宣傳活動 Enjoy your taste of the Taiwan Seafoods		
6月25日(六) (3場次)		
時間	上午 10:30	下午 1:30
廠商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試吃品名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6月26日(日) (3場次)		
時間	上午 10:30	下午 1:30
廠商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試吃品名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6月27日(一) (3場次)		
時間	上午 10:30	下午 1:30
廠商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試吃品名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6月28日(二) (3場次)		
時間	上午 10:30	下午 1:30
廠商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廣利公司
試吃品名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鮪魚生魚片



(七) 辦理「高雄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

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 600 萬元辦理「高雄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本計畫執行期間 3 年（103—105 年），以此區之三生文化體驗：生產（加工漁產品）、生態（養殖用鑽石水）、生活（漁鄉休閒體驗）為主軸，串連故事行銷（產業故事館）及電子商業通路發揮區域內特有的產品設計及行銷推廣，凝聚在地居民的認同與參與，創造『永安微笑小漁村』之生活產業，讓永安區能結合產業、生態與遊憩資源，達到永續經營之成果。103 年本局與永安區漁會、產銷班共同舉辦產地餐桌及永安小旅行活動，104 年更將結合魚塭彩繪牆，永安鑽石沙灣社造，邀請民眾及媒體參與整合行銷永安石斑魚的故鄉。



(八)辦理 103 年度「建立高雄市水產品標章品牌」計畫

本局於 101 及 102 年度共輔導 23 家水產養殖戶及 27 項水產加工產品通過認證標章。確保本市水產品安全衛生並提昇產業品質，103 年度又新增通過認證水產養殖業者 8 戶（11 種養殖水產品）、新增通過認證水產加工業者 1 家（3 品項）。截至 103 年底通過認證水產養殖業者 26 戶（32 種養殖水產品）、通過認證水產加工業者 18 家（28 品項）。

七、漁港管理

本市所轄漁港 16 處，除例行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外，並就部分具觀光潛力漁港執行長期占用港區之廢魚網、大型物料等廢棄物及貨櫃、違規搭建棚架執行拆除、排除工作，還原港區原有環境空間及秩序。另為維持傳統漁業基本需求，改善漁港老舊設施，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以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期建構本市漁港除維護傳統漁業功能外，轉型兼具觀光、休閒、文化、教育的「多功能漁港」。本局目前推動重大漁港管理工作臚列如下：

(一)推動興達漁港整體開發計畫

1. 興達漁港設施活化情形：

- (1) 已完成興達遠洋漁港「情人碼頭休閒園區」之建置，並建置浮動碼頭供帆船等遊樂船舶停泊。98 年海巡署於興達漁港成立南巡基地，提供該署約 760 公尺公務碼頭停泊巡防艦艇；另再加計遠洋魚市場卸魚碼頭等，共計 1,766 公尺碼頭已使用中。
- (2) 海上劇場西區第一層樓已於 101 年 7 月 2 日完成委外承租，租賃期限至 104 年 7 月 9 日止（共計 3 年），並於 101 年 10 月 10 日正式營運；海上劇場東區第一層樓由興達港區漁會續租經營農漁產品展售中心，租賃期限自 101 年 10 月 1 日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 5 年）。
- (3) 協助海巡署南部地區巡防局辦理港區內工（乙）十四用地變更為機

關用地供該署使用，該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已完成，並於 102 年 7 月 2 日發布實施，該土地業於 103 年 1 月 17 日完成變更程序。

2. 未來整體發展之規劃：

為推動興達漁港整體發展，本局於 100 年 5 月 6 日正式委託專業規劃機構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計畫案，擬具興達港再發展之開發主題、引進產業及服務機能，並提出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及方案。該規劃案以「遊艇觀光商業區」、「海洋產業發展區」及「富麗漁村生活區」三大分區開發主題，積極推動興達漁港之整體再發展。本案 102 年 3 月 12 日業經市府核定在案。

3. 積極與土地管理機關協商開發共識：

土地管理機關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原則上支持以整個興達漁港遠洋泊區進行 BOT 案，本局業於 103 年 1 月 27 日召開「研商興達漁港開發事宜會議」，並與土地管理機關取得開發共識，該港原則將依促參法以 BOT 方式進行招商，並確定該促參案主辦機關由漁業署與市府共同並列，雙方合作協議刻正與漁業署進行協商，為利相關招商作業先行 動，漁業署業於 103 年 5 月 12 日函文同意與本府並列該港海洋產業區二線土地之促參主辦機關，並由本府為本促參案實際辦理相關招商作業執行機關。

4. 整體規劃開發內容

(1) 富麗漁村生活區

第一魚貨拍賣市場已挹注經費 2,800 萬元辦理建築物整建，並於 103 年 4 月 12 日完工。本建物規劃提供沿近海漁業舢舨漁民漁獲物拍賣場所及大發路觀光遊客清潔舒適之休憩空間，並結合大發路攤集場人潮、鄰近生態景觀等發展漁港近海泊區，朝功能多元化發展，促進崎漏社區當地經濟發展。

(2) 遊艇觀光商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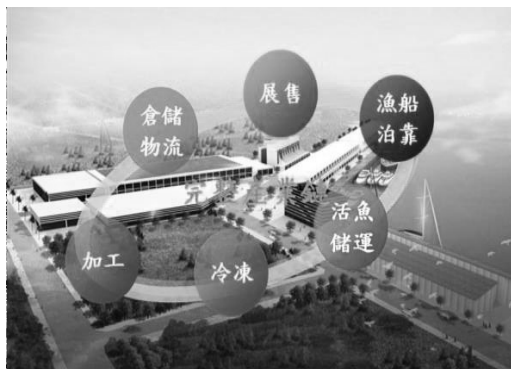
本局於 102 年 2 月 27 日獲財政部同意補助本局 250 萬元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遊艇觀光商業區暨海洋產業發展區委託 BOT 可行性評估計畫」，並於 103 年 12 月結案。後續也獲財政部支持補助本局 315 萬辦理先期規劃及招商作業，將持續推動公開招商。

(3) 修造船區

規劃修造船區辦理招商，「工（乙）十一」乙種工業區漁港計畫細部修正案於 103 年 1 月 28 日經內政部審議通過，刪除該用地僅限遊艇展售使用之限制。目前本局刻正向行政院農委會爭取將修造船廠納入促參法之農業設施範疇，以提高招商誘因，吸引優良廠商進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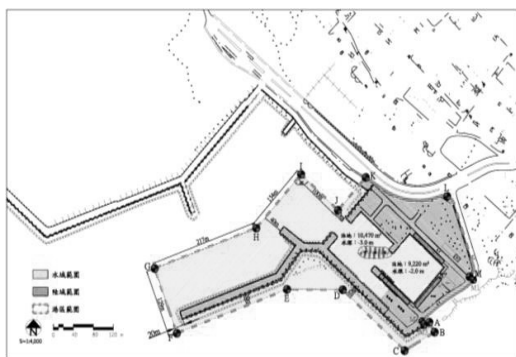
(4) 海洋產業發展區

鑑於本區已有潛在廠商，本局爰向財政部申請促參前置作業費用，該部業於 103 年 6 月 20 日同意補助本局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海洋產業發展區之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計畫執行費用 400 萬元。本區已有一民間廠商於 103 年 7 月 15 日遞件申請參與促參，將引進完整的遠洋漁業產業鏈，規劃建置水產冷凍廠、加工廠及觀光魚市等，預估投資金額近 28 億元，並經初審及再審核通過，預計 104 年 3 月底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評選出最優申請人後，可望於 104 年 8 月簽約，將是全國第 1 件漁業設施 BOT 案，對興達漁港的開發，深具指標性意義。興達漁港未來將透過 BOT 方式，引進廠商進駐，落實興達漁港為漁業及觀光休閒遊憩港之目標，有效活化港區利用，帶動地方經濟。



(二) 辦理本市漁港計畫及漁港區域劃定修正工作

為利漁港管理工作，縣市合併後本局進行本市轄屬第二類漁港之漁港區域劃定及漁港計畫修訂工作，業於 103 年 6 月 9 日依漁港法規定，完成本市白砂崙、永新、彌陀、蚵子寮、鼓山、旗后、旗津、中洲、上竹里、鳳鼻頭、港埔、中芸及汕尾等 13 處第二類漁港之漁港區域劃定說明及漁港計畫書之公告程序。



(三)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

103 年度動用災害準備金 580.7 萬元，辦理高雄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以因應颱風侵台後大量浮木、漂流物等流入漁港港區，俾維護漁民生命財產安全，清除漁港浮木、漂流物計 2,630 公噸。



(四)辦理漁港區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為提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工作品質，本局除於 103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管理之人事費及清潔維護業務費。另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及養護，並加強漁港景觀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五)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

鑑於本局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成效良好，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並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本局除持續辦理港區廢棄物清除工作外，為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亦不定期持續針對港區無籍船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有效解決該等無籍船筏長期佔用船席之問題。



八、漁港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 16 處漁港，103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 18 件，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委辦及補助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工程計 6 件，工程經費為 4,484 萬元（漁業署補助經費 2,441 萬元，本市配合經費 2,043 萬元），本市自籌經費辦理之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計 7 件，工程經費為 7,700 萬元，水保局委辦漁港設施維護工程共計 2 件，工程經費為 750 萬元，養殖專區漁塭道路改善工程 2 件，工程經費為 744 萬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委辦裝修工程 1 件，工程經費 7,500 萬元，以上工程總計工程經費為 2 億 1,578 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一)本府自籌經費辦理漁港基本設施維護工程

1. 興達漁港沿近海區漁港碼頭基礎設施改善工程。
2. 興達漁港近海泊區釣筏機新設工程。
3. 蚵子寮漁港下層碼頭改善工程。
4. 蚵子寮漁港疏浚工程（包含泊區垃圾清除）。
5. 蚵子寮漁港舢舨碼頭上架場改善工程。
6. 旗津漁港北堤護欄及景觀更新等工程。
7. 汕尾漁港疏浚工程。

(二)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及經費補助工程

1.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
2. 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草田溝魚塭排水改善工程。
3. 彌陀漁港漁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4. 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
5. 前鎮漁港卸魚棚延伸工程。

6.中芸漁港疏浚工程。

(三)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委辦工程

- 1.興達港情人碼頭北側廣場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2.興達港情人碼頭景觀步道二期改善工程。

(四)辦理養殖專區漁塭道路改善工程

- 1.永安區魚塭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工程。
- 2.彌陀區魚塭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工程。

(五)辦理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委辦工程：海洋中心總部辦公室、海五營運與研究創新區裝修工程

肆、未來工作重點

一、發展海洋產業、強化漁業根基

(一)積極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因應園區一期進入第二階段環評衝擊原訂開發期程，園區改採一、二期合併全區報編方式辦理並適當縮小開發規模，全區報編書件預估於 104 年 5 月完成並提送經濟部申請報編，106 年 10 月完成編定，109 年 5 月完成開發。

(二)推展郵輪經濟，落實「郵輪母港」政策

積極招攬郵輪業者停靠高雄港，統合台南、高雄及屏東區域觀光資源。搭配高雄海空雙港優勢，進行南高屏跨域觀光發展，建構郵輪旅遊成為南高屏未來觀光市場新主力，建構亞洲郵輪經濟圈，帶動高雄觀光產業，創造都市經濟發展新契機。

(三)持續推動水域休閒遊憩活動

積極推動水域休閒遊憩活動，營造高雄市為水上休閒遊憩活動之友善城市並釋出興達漁港水域資源，推展各類水域休憩活動，培育水上運動人才，建擘水域休閒及訓練活動基地。

(四)持續打造高雄成為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積極整合產官學界資源，持續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加強國際行銷及傳達高雄國際海洋城市，遊艇友善之都意象，打造高雄成為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五)推動興達漁港遠洋泊區分期開發

- 1.財政部促參司補助本局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海洋產業發展區之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業於 103 年 7 月啟動招商，並已完成規劃構想書初審及再審核作業，預定 104 年 4 月底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於 104 年 9 月與甄選出之最優申請人進行議約及訂約。
- 2.興達漁港整體規劃案業於 102 年 12 月結案，後續配合興達漁港特定區

計畫通盤檢討案辦理興達漁港漁港計畫修正。

3. 推動海洋休閒遊憩產業進駐。

(六) 永續海洋漁業

1. 持續辦理本市漁業永續發展政策規劃

為更深入及精進策劃本市漁業永續發展，將持續邀集各地漁業者、漁會團體等舉辦座談會，廣泛聽取建言，供作研擬本市漁業永續發展之未來藍圖及施政參考。

2. 持續推動「高雄市海洋漁業守護團隊」，共同維護漁業資源永續。

3. 輔導沿近海漁船業者轉型，改以兼營娛樂漁業、一支釣，朝休閒漁業、觀光及娛樂等多元化方向發展，期能調整本市沿近海漁業結構，達成漁業永續利用之政策指標。

4. 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會議，維護漁民公海作業權益；持續輔導遠洋漁業合作，拓展本市遠洋漁船作業漁場；推動責任制漁業，宣導業者遵守國際管理規範。

(七) 持續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魚塭集中區基礎設施建設

為營造本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之優質養殖環境，將持續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經費，辦理永安及彌陀養殖區供水及排水改善工程，俾利養殖產業永續推動。

二、推動漁業加值、加強行銷推廣

(一) 結合地方特色建立養殖漁業品牌

本市永安區為石斑魚之故鄉，彌陀區為虱目魚的故鄉。二項養殖水產品皆為我國著名水產物，並具有其獨特性及生產規模，藉由品牌建立與地方產業特色結合，並透過調查各年度預估生產量、規劃產銷通路，可使該二區養殖產品與其他縣市有所區隔，提高產品價格與競爭力。

(二) 落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及查報作業

配合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及競爭國家年度生產量，對於養殖戶提出預警與規劃養殖物種需求量，並輔以冷凍倉儲與平準基金，對於全國養殖水產品作計畫性生產，以確保漁民權益。

(三) 輔導漁會研提計畫爭取中央經費建設漁村六級產業鏈

輔導各區漁會拓展區內產業環境，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或農委會農村再生基金，辦理沿海各區在地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改善漁村景觀並發掘漁村文化特色，建立漁村六級產業鏈。

(四) 結合養殖生產區及漁會或水產加工廠成立具漁業特色之觀光工廠

本市永安及彌陀區計有 4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與 1 處養殖集中區，養殖面積計 1,550 公頃，媒合養殖漁業與水產加工產業並配合導入觀光資源，輔導永安

及彌陀區漁會與當地水產加工業者轉型具漁業特色之觀光工廠，提高養殖漁產品附加價值。

(五)推展海洋加工及科技產業

賡續結合產官學界共同研發具地方特色的漁產品伴手禮，開創及行銷漁產品自有品牌，穩定並提高水產品附加價值，拓展國外市場，提昇漁產品之國際競爭優勢。

(六)賡續辦理「高雄市養殖及水產加工產品證明標章」及輔導開拓本市水產品行銷通路。

(七)行銷高雄海味品牌，開拓國內外多元行銷通路

行銷推廣高雄大宗魚貨，特選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及虱目魚，命名「高雄 5 寶」，型塑「高雄海味」標章，結合餐廳與各式通路，輔導業者參加世界知名國際食品展，推薦高雄優質漁產品，開拓國內外市場。

(八)輔導本市養殖漁業提升繁殖技術

加強養殖環境改善，並配合國土復育政策，合理使用水土環境資源，防止地層下陷。

(九)改造及開發漁港空間

1.維護漁港管理秩序及環境景觀綠美化

持續推展漁港建設與景觀再造，加強漁船停泊秩序及清潔維護與管理，提供市民休閒空間，落實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透過環境整體規劃調整，營造各漁港景觀新風貌。

2.朝向漁港多功能使用

結合本市 7 個區漁會、16 處漁港特色及地方風土民情，型塑漁港特有形態並結合觀光遊憩與海上休閒產業，朝向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帶動地方產業及經濟發展。

(十)加強漁民生活照護，落實漁民福利服務

1.辦理獎勵休漁措施。

2.執行收購漁船（筏）政策：配合中央執行本市籍漁船休漁獎勵計畫及漁船（筏）收購計畫，使漁業資源得以調整及生息。

3.持續補助漁民辦理動力漁船保險及漁業災害救助，使漁民海上作業安全更有保障；照顧不幸因漁業災害造成傷害之漁民，使其得以獲得救助。

4.為照顧對漁業長期貢獻之漁民晚年生活，本局每年持續編列逾億元福利津貼經費，並輔導漁會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協助漁民請領老農福利津貼事宜。

三、保護海洋環境、推廣海洋教育

(一)強化「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機制」

持續整合大高雄海洋團隊成員機關及單位，執行銜接聯繫窗口之建置及有效連結，以強化各單位責任領域，消弭海污防治盲點。

(二)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訓練及演練

1. 結合本市海岸及高雄港特性，並參採歷年來海污事件經驗，以應海上突發狀況發生時，各團隊成員間之協調聯繫、緊急應變機制及處置能力，有效提升本市處理海污事件之相關能量。
2. 強化相關單位海污防治業務專責人員除污應變技能。

(三)強化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加強辦理本市海域環境監測，增加海域水質監測站，以取得各項海域背景值，俾得於海洋污染事件發生之第一時間，立即投入救災和處置工作，有效降低海域環境之損害與海洋資源之破壞，並據其背景資料執行海域復原及相關後續求償工作。

(四)建置「海洋環境資訊系統」

執行市轄海域生物種類及數量之長期調查與研究，評估生物族群動態及資源量，俾作為海域永續利用、管理之施政參考。

建置及維護「海洋環境資訊系統」網站，建立海洋環境與資源等資訊及海域背景資料，並將海域環境之調查監測資料上網公布，供民衆及產、官、學快速查詢。

(五)推動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護

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辦理海域淨灘活動，維護環境清潔。配合中山大學辦理「海資週」活動，宣揚海洋環境與資源保育之重要性。

(六)實施魚苗放流，投設人工魚礁

整體衡酌大高雄沿岸生態環境，配合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辦理大高雄沿岸地區之魚苗放流及人工魚礁投設工作，增加沿近海域魚類資源及漁民收益。

(七)強化館際合作，提昇海洋及漁業文化

1. 輔導「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海洋探索館
輔導陽明海洋探索館營運，並與漁業文化館串聯，使前鎮及旗津漁港區海洋文化搭配，達到相輔相成效果。
2. 行銷「高雄市漁業文化館」
加強行銷本局建置之「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強化鮪魚館、魷魚館及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展示內容，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民衆了解本市漁業概況，藉由深入淺出之展示品說明我國漁業發展歷程。
3. 積極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建立合作夥伴關

係，建立交流平台，強化館際合作，分享海洋文化教育資源，落實海洋文化教育。

4. 辦理四健、家政之講習訓練，輔導本市各漁會四健及家政班辦理講習訓練，提昇漁會服務漁民品質。

5. 推廣食魚文化

持續加強本市漁產品行銷推廣活動，推廣食魚文化，使本市漁業除產量及產值提升外，透過本局多面向積極宣導食魚益處，使本市大宗魚貨之質與量併俱提升。

6. 持續辦理校園海洋教育

高雄市海洋文化資源豐富，海洋資源保育更爲海洋產業發展之基礎，爲讓市民體驗港都特有之海洋文化特色，持續規劃辦理「校園巡迴列車－海洋教育活動」、世界海洋日等活動，俾期教育下一代海洋資源保育觀念，確保產業永續發展。

7. 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爲宣揚大高雄市海洋政策目標，提供各界優質海洋資訊內涵，賡續編製發行優良政府出版品「海洋高雄」期刊，傳承海洋精神與文化意涵。

伍、結語

高雄市海洋產業基礎雄厚，遊艇、郵輪、漁業、造船、航運等各項海洋關聯事業均有傲人成就。本局將更積極推動海洋產業發展及漁產品行銷加值，使本市海洋事務呈現更大格局。未來，本局仍將繼續秉持衷心服務，創造民衆福祉之服務宗旨，辦理各項業務推動。敬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指教。

敬祝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

大會圓滿成功